

莲塘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关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契机，着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。

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关科两级工作机制，明确分管办公室的副关长为莲塘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领导，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由办公室负责，同时指定办公室专职干部负责开展日常政务公开维护和联络协调，落实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常态化管理，确保本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方面。

我关本年度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专栏公开监管作业场所（场地）检查结果32条，发布行政处罚公示28条，在“预决算信息”栏目公开莲塘海关2024年决算、2025年部门预算等财政信息。合理利用业务现场电子显示屏、公告栏等公开设施，及时公布、更新公告、办事指引、执法一线关员信息及相关规定，切实保证关区行政执法透明公开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

我关 2025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份。我关安排专人负责受理，并按规定组织答复工作，其中一宗涉及职业打假人

诉求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后，申请人向深圳海关提起行政复议，在答辩期间申请人自行撤回复议申请。

（四）互动交流方面。

2025 年，我关积极开展 9 次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，向企业进行惠企、助企等政策宣讲；依托“深圳海关 12360”微信公众平台、深圳海关官方网站等线上渠道深入开展政策解读、宣贯，扩大普法宣传的覆盖面，积极通过新闻宣传渠道向社会公众介绍海关工作，累计报送新闻稿件 448 篇，被各媒体采用 200 条次；依托普法进口岸、进社区等形式，精准定制普法服务，紧扣“4·15”“8·8”“12·4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开展普法进口岸专题宣讲 3 次，联合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小学开展“国门生物安全”主题普法志愿服务 1 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141
行政强制	304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1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道							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1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我关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提及问题一个：因人员岗位交流变动，存在海关业务现场政务公开栏人员信息等信息更新不及时的情况。

2025 年，我关优化工作模式，采取“统一更新+定期完善”机制，指定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关员统一梳理 2 轮海关业务现场政务公开栏人员信息情况，统一开展信息更新；定期对现场开展政务信息公开调研，发现信息更新不及时情形及时登记并开展更新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本机关当前政务公开工作亟待改进问题：随着莲塘海关各类业务逐渐增长，对于本关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能力要求不断提高，需要进一步优化现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模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关今年内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